

德阳市消防员招录工作办公室

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消防员招录面试工作的公告

根据四川省消防员招录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面试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德阳市 2023 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面试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面试人员

体格检查（含复检）合格的报考对象（见附件 1）

二、面试时间

2023 年 9 月 3 日（星期日）全天。

三、面试地点

德阳市人事考试中心（德阳市旌阳区岷江东路 126 号）。

四、面试须携带证明材料

- 1、准考证；
- 2、本人有效正式身份证或第二代有效临时身份证原件（在经常居住地参加测试的考生还需携带居住证原件）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考生必须于2023年9月3日8时00分到达面试地点入闱，在考务人员的引导下进入候考室报到候考，未按时进入候考室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；

（二）进入面试考场至面试结束期间实行封闭式管理，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，服从考务人员安排，违者将取消面试资格；

（三）面试时，考生不得穿戴有职业特征的服装（包括警察、消防、部队等职业制服），不得佩戴肩章、胸花、发夹、手表、项链等各种饰品进入面试室，违者将取消面试资格；

（四）面试过程中，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透露自己的报考类别及真实姓名等个人信息；如因个人原因放弃面试，需现场签署《自愿放弃招录资格承诺书》（见附件2），报经市招录办同意后方可离开现场，面试成绩按照不合格判定；

（五）面试环节结束后，考生不得再进入封闭地点或在考场附近逗留，不得将已答试题的内容以任何方式告诉其他考生和工作人员；

(六)面试环节结束后,面试结果由考务人员当场宣布,面试不设复试环节,凡面试结果不合格者当场予以淘汰,不再参加后续招录环节。

- 附件 1.德阳市 2023 年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
招录体格检查(含复检)合格人员及待面试人员
名单公示
- 2.《自愿放弃招录资格承诺书》

德阳市消防员招录工作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1 日